

股票代码：600596

股票简称：新安股份

编号：2017-016 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建德市新安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6 亿元的担保，拟为控股 33%的子公司新安小额贷款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贷款担保。

●新安小额贷款公司其他股东以股份比例为新安小额贷款公司提供同比例担保或为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没有发生逾期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7 年 3 月 31 日，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为新安小贷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如下：

（1）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担保期限为二年。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担保范围限定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担保关系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最高金额（万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新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0,000
		浙江开化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新安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新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	
		泰兴市兴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阿坝州禧龙工业硅有限责任公司	
		新安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新安天玉有机硅有限公司	
		新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开化元通硅业有限公司	

		总 计	60,000
--	--	-----	--------

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实施相关业务，资金融资方式包括：流贷、承兑、承兑贴现、贸易融资、保函、信用证、项目贷款等形式。同时，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核定担保额度内，调节公司为各全资子公司的具体担保金额。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2) 为控股 33%的新安小额贷款公司提供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担保（关联董事林加善回避表决），担保期限为二年。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此担保事项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 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016 年末 净资产	2016 年度 净利润
1	浙江新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962	包装材料生产销售	8866.43	4558.43	1165.56
2	浙江开化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10,075.00	有机硅生产销售	61001.11	48568.11	2397.03
3	浙江新安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	进出口业务	5383.73	3362.62	342.08
4	浙江新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	投资管理咨询	13299.15	10667.89	-433.78
5	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	45000	农药化工生产销售	160784.51	43985.96	-8549.27
6	泰兴市兴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2,300.00	农药化工生产销售	15559.8	7020.74	1532.88
7	阿坝州禧龙工业硅有限公司	4,000.00	工业硅加工销售	11468.52	6555.86	585.79
8	新安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HKD 5,000	贸易、投资	39066.32	5531.93	-170.39
9	新安天玉有机硅有限公司	10,000.00	硅橡胶制品生产销售	25758.54	13237.45	3269.36
10	新久（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000.00	融资租赁相关业务	17502.03	17422	251.43
11	浙江开化元通硅业有限公司	10,000.00	工业硅加工销售	61001.11	48568.11	2397.03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和控股 33%的子公司担保，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投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且各公司财务状况稳定，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和管理层都能够审慎对待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风险，该等担保行为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加强对上述公司的资金与经营的管理和控制，避免担保风险。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上述相关担保事项形成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将不超过 6.5 亿元，将不高于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的 16.16%。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6 日